

证券代码：002512

证券简称：达华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8-074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5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年报问询函【2018】第23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对2017年年报相关事项作出说明，并于2018年6月1日前完成《问询函》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问题进行逐项研究和落实。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较多，需要进一步分析，同时部分内容需要年报审计会计师、保荐机构发表意见。因此，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6月1日前完成回复并对外披露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最晚于2018年6月15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